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董事会 2015 年第十五次临时会议

独立董事意见表

内 容	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同 意	本人作为独立董事，经认真审议，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上市公司监管要求。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加强应收账款的回收。变更依据真实、可靠，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此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告无需追溯调整，对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实施上述会计估计的变更。
保留意见	
反对意见	
无法发表意见	

独立董事签名：



2015 年 12 月 24 日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董事会 2015 年第十五次临时会议

独立董事意见表

内 容	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同 意	本人作为独立董事，经认真审议，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上市公司监管要求。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加强应收账款的回收。变更依据真实、可靠，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此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告无需追溯调整，对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实施上述会计估计的变更。
保留意见	
反对意见	
无法发表意见	

独立董事签名：



2015 年 12 月 24 日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董事会 2015 年第十五次临时会议

独立董事意见表

内 容	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同 意	本人作为独立董事，经认真审议，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上市公司监管要求。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加强应收账款的回收。变更依据真实、可靠，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此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告无需追溯调整，对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实施上述会计估计的变更。
保留意见	
反对意见	
无法发表意见	

独立董事签名：

叶雪芳

2015 年 12 月 24 日